

证券代码：600197

证券简称：伊力特

公告编号：2022-029

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四师国资委下发的《关于印发〈打击假冒国企专项行动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国资厅产权〔2022〕122号）根据《打击假冒国企专项行动工作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方案》），公司对侵犯公司权益，假冒国企情况进行了自查。

自查发现，伊犁伊力特乳业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伊犁乳业”）及其投资企业伊力特乳业集团（西安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安乳业”）未经许可擅自使用含有我公司名称字号及注册商标“伊力特”。早在2001年、2007年我公司“伊力特”商标在第33类、第29类均获注册，成为注册商标。上述公司的广泛宣传及推广，已造成消费者混淆，社会公众被误导以为系国企、或与我公司具有特定的关联关系，损害了我公司的合法权益。

公司将采取必要的行政、法律手段，以维护国有企业的合法利益，坚决清理假冒国企行为。公司特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、消费者，伊犁乳业与西安乳业非我公司关联企业，也非国有企业，使用我公司名称字号及注册商标“伊力特”进行的一切商业活动，均未经我公司授权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和消费者注意！

注：第33类：酒、果酒、白兰地、威士忌酒、烧酒、葡萄酒

第29类：牛奶、酸奶、奶酪、牛奶制品、奶油（奶制品）、奶茶（以奶为主）、乳酒（牛奶饮料）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2日